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20〕236号

A类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政协第十二届三次会议第20200704号提案答复的函

邓玉桂等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动我省高速公路服务区规划建设转型升级的提案》（第20200704号）收悉。经综合省自然资源厅、文化和旅游厅意见，现将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高速公路服务区优化提升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推进交通基础设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补齐高速公路出行服务短板的重要举措，是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实现交通发展方式转变、突出高速公路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功能作用的有力抓手。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我省服务区的规划建设 and 转型升级工作，为落实相关工作部署，我厅已编制完成《广东省高速公路服务区优化提升实施方案》，加快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升级改造和运营管理品牌化、标准化水平提升，补齐短板，着力构建“布局合理、能力充分、功能完善、服务优质、环境和谐”的高速公路服务体系。

二、关于完善高速公路服务区规划布局，提高服务区相关规范标准。

我厅结合省高速公路网规划的调整，正在编制《广东省高速公路服务区布局规划方案（2020-2035年）》，全面梳理我省高速公路服务区间距过大、能力不足等问题，对全省高速公路服务区进行布局，合理安排建设时序，提高服务区密度，同时以需求为导向，科学论证服务区建设规模，提升服务区服务能力和保障水平。下一步还将出台服务区设计指南，为服务区设计工作提供技术指导；修订完善广东省高速公路服务区（停车区）服务规范，指导服务区经营者改进运营管理模式，提高服务质量，打造我省高速公路服务区的品牌化、标准化模式。

三、关于支持开展服务区综合开发利用，塑造服务区品牌服务模式。

依托高速公路服务区平台，与高速公路沿线的旅游产业、物流产业、民俗文化相结合，开展服务区综合开发利用，打造一批特色服务区，以服务升级引导消费升级，是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的经营效益、培育交通运输行业新兴经济增长点的有益尝试。为此我厅已启动《广东省高速公路特色服务区发展研究》工作，通过研究总结国内外特色服务区发展经验，对全省特色服务区的选址、设计、开发、建设等提供指引，争取近期建成2-3个在全国具有示范效应的服务区。

四、关于建立服务区综合开发利用保障机制。

我厅积极支持建立高速公路服务区综合利用保障机制，现正会同省自然资源厅等部门从用地指标、土地供应方式、规划衔接等方面为高速公路服务区升级改造、综合开发利用提供有效保障措施。目前正在与省有关部门沟通建立相关会议机制，共同推动我省高速公路服务区优化提升工作。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提出的宝贵建议和对我省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支持。

联系人：邓凌宇，电话：020-83837077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0年7月2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省自然资源厅、省文化和旅游厅。